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4

## 2016 年 7 月 25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0/L.59 和 Add.1)]

### 70/298. 联合国与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之间的互动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sup>1</sup> 报告全面综述了联合国与全球议会界的互动情况，并表明联合国在过去两年中同各国议会联盟进行了广泛和实质性的合作，该组织是大会观察员，是各国议会的世界性组织，

表示注意到在大会分发的各国议会联盟通过的各项决议，以及该组织为支持联合国开展的许多活动，

注意到 2000 年、2005 年、2010 年和 2015 年世界议长大会的成果，其中重申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承诺支持联合国的工作，继续努力缩小国际关系方面的民主差距，

考虑到 1996 年《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协定》<sup>2</sup> 奠定了两个组织的合作基础，

回顾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联合国千年宣言》<sup>3</sup> 和《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sup>4</sup> 中表示决心通过各国议会的世界性组织各国议会联盟，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同各国议会在联合国所有工作领域的合作，

<sup>1</sup> A/70/917。

<sup>2</sup> A/51/402，附件。

<sup>3</sup> 第 55/2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2 年 11 月 19 日第 57/32 号决议邀请各国议会联盟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的工作，并回顾 2002 年 11 月 21 日第 57/47 号、2004 年 11 月 8 日第 59/19 号、2006 年 10 月 20 日第 61/6 号和 2008 年 11 月 18 日第 63/24 号决议，

回顾并进一步赞同大会 2010 年 12 月 13 日第 65/123 号、2012 年 5 月 29 日第 66/261 号和 2014 年 5 月 19 日第 68/272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决定更系统地与各国议会联盟共同协作，使联合国的主要审议进程和对国际承诺的审查都包括一个议会构成部分，为这些进程作出贡献，

欢迎每年在联合国举行议会听证会，并欢迎各国议会联盟同联合国合作，结合联合国主要会议和活动，如妇女地位委员会年度会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最近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以及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等，安排其他专题议会会议，

又欢迎土耳其大国民议会与联合国在 2016 年 5 月 27 日至 29 日于安塔利亚召开的伊斯坦布尔《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高级别全面中期审查期间举办了一次议会平行活动，

特别确认各国议会联盟努力动员各国议会采取行动，以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5</sup>《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sup>6</sup>和《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sup>7</sup>并支持《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巴黎协定》，<sup>8</sup>

确认各国议会联盟联合国事务常设委员会在下列领域日益发挥作用：为议员和联合国官员之间定期互动，包括就《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互动提供平台；审查各项国际承诺的落实情况；推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同各国议会之间进一步密切联系；帮助构思议会对联合国各项主要进程的投入，

又确认各国议会联盟在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等领域开展的工作，确认各国议会联盟与联合国相关机构，特别是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妇女地位委员会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之间的密切合作，

表示注意到各国议会联盟和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为促进合作，以支持落实不扩散和裁军领域各项国际义务而进行的工作，

<sup>4</sup> 第 60/1 号决议。

<sup>5</sup> 第 70/1 号决议。

<sup>6</sup> 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二。

<sup>7</sup>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报告，2011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土耳其伊斯坦布尔》(A/CONF.219/7)，第二章。

<sup>8</sup> 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附件。

又表示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及方案，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应请求为支持世界各国议会而开展的工作，

承认各国议会在制定国家计划和战略以及在国家和全球层面确保透明度和问责制方面的作用和责任，

1. 欢迎各国议会联盟采取行动，力求更系统地与联合国共同协作；
2. 鼓励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继续在各个领域密切合作，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经济和社会发展、气候变化、国际法、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民主和善治等领域，铭记如秘书长的报告<sup>1</sup>所述，两个组织开展合作大有益处；
3. 又鼓励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在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文化、教育及信息通信技术、减少灾害风险以及发展筹资等领域加强合作；
4. 鼓励各国议会联盟继续积极参与动员各国议会为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采取行动，并强调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必须继续密切合作，促进议会在国家一级、各国议会联盟在全球一级为支持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5</sup>作出更大贡献；
5. 鼓励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加强合作，使议员参与有关工作，继续支持联合国相关协定的落实；
6. 表示注意到2015年8月31日至9月2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的第四届世界议长大会议，该会议除其他外，为关于通过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联合国首脑会议作出了高级别的议会贡献；
7. 欢迎酌情将立法人员列为本国代表团成员出席联合国主要会议和活动，包括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青年论坛，并邀请会员国更经常、系统地坚持这一做法；
8. 邀请会员国进一步考虑如何与各国议会联盟经常性协作，推动议会参与联合国主要会议，并使一年一度在联合国举行的议会听证会与联合国各个主要进程更紧密地相关联，以便从议会的角度为有关审议提供参考；
9. 鼓励会员国考虑将联合国-各国议会联盟联合议会听证会的做法适用于结合联合国主要会议和进程召开的其他议会会议，如在妇女地位委员会年会期间组织召开的议会会议，以期将这些议会会议的成果作为对联合国各相关进程的正式贡献；
10. 欢迎各国议会联盟对人权理事会的工作作出贡献，特别是促使议会为普遍定期审议作出更加有力的贡献，并参照近年来各国议会联盟、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和本国正处于普遍定期审议阶段的国家议会之间形成的合作方式，对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的工作作出贡献；

11. **鼓励**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及联合国系统其他相关机构依据各自的任务规定,应请求与各国议会联盟以及各国议会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包括冲突预防及和平进程、从体制上确保性别平等问题主流化、支持各国议会促进性别敏感立法、增加妇女在议会中的代表人数、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以及执行联合国相关决议等领域密切合作;

12. **欢迎**各国议会联盟通过议员参与,举行关于议会开展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制度化工作的定期议会会外活动,对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作出贡献;

13. **邀请**各国议会联盟和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加强合作,支持各国政府协助人们进行有序、安全、正常和负责的迁徙和流动,包括执行规划有序和管理完善的迁徙政策;

14. **鼓励**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与各国议会在国家一级开展更密切的合作,包括在加强议会能力、加强法治以及帮助实现国家立法与国际承诺一致等方面开展合作;

15. **表示注意到**各国议会联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牵头拟订的旨在进一步加强各国议会履职能力的《支持议会共同原则》;

16. **促请**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依据任务规定并应国家当局请求,通过适当机制,设计层次更加分明、更具综合性的方式与各国议会进行合作,特别是酌情让议会参与关于国家发展战略和发展援助成效的协商活动;

17. **鼓励**联合国系统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与各国议会联盟合作,帮助促进议会间以及议员间的南南合作及三角合作;

18. **鼓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更加系统地利用各国议会联盟及其成员议会独到的专门知识,以加强议会机构,尤其是冲突后国家和(或)民主转型国家的议会机构;

19. **呼吁**联合国的高层领导与各国议会联盟的高层领导之间每年定期进行交流,以使这两个组织的工作更加协调一致,增强联合国、各国议会及各国议会联盟间合作的协调,使各国议会为联合国提供的支持最大化,帮助两个组织建立战略伙伴关系;

20. **欢迎**联合国与各国议会联盟间新的合作协定,其中反映了过去若干年来的进展和发展状况,并为两组织之间的机构关系打下更坚实的基础;

21. **决定**为确认联合国各实体与全球议会界在落实其共同全球目标方面开展的重要合作及强化互动而加强这一合作的模式并将题为“联合国与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的互动”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请秘书长在此项目下提交一份报告。

2016年7月25日  
第112次全体会议